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2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3TNW9AX2V

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1208号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鼎力"或"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浙江鼎力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

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浙江鼎力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浙江鼎力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浙江鼎力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浙江鼎力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上海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636 号《关于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862,308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人民币 71.9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45.2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9,207,822.25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80,792,122.95 元。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95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81,999,928.09
减：2022 年度募投项目支用	593,934,142.44
减：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减：2022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	1,150,000.00
减：2022 年度支付银行手续费	1,869.43
加：2022 年度收到结构性存款收益	4,278,936.38
加：2022 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5,848,327.0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07,041,179.6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7,041,179.64
结构性存款余额（本金）	280,000,000.0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制度的情形。

2022年4月11日，浙江鼎力连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3,934,142.44 元。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9,131.45 万元。上述置换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020 号）。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 亿元。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型保本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有效期内行使该类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公司均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报告期，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签约方、产品名称、投资金额、期限、投资收益、是否如期赎回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本期投资收益	是否如期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2.1.13-2022.7.15	211.00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1天（挂钩汇率看跌）	20,000.00	2022.1.17-2023.1.13	0.00	是[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022期G款184日	12,000.00	2022.1.18-2022.7.21	133.05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20218）	5,000.00	2022.1.14-2022.7.13	83.84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20215）	8,000.00	2022.1.14-2023.1.9	0.00	是[注]

注：2023年到期的产品在报告期后如期赎回。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存放与

(

募集资金使用 况

本报告期内， 其他情 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司不存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 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 资金投 项目未发生变更。

司募投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 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 披露中 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况 用及已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

本专项报告于 2 报出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6 年 4

附表：募集资金 对照表

用情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079.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93.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93.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000 台大型登高作业平台项目	-	148,079.21	148,079.21	148,079.21	59,393.41	59,393.41	-88,685.8	40.11			不适用	
合计	-	148,079.21	148,079.21	148,079.21	59,393.41	59,393.41	-88,685.8	40.1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无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出资额 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1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拿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
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

1月12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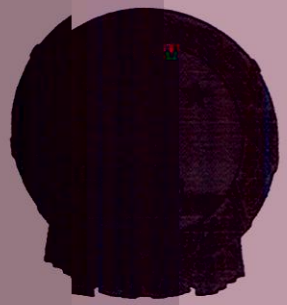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经 营 场 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LI 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序号：000124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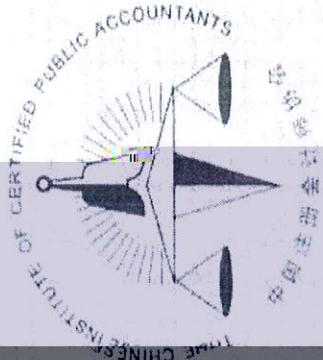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李新民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10-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3197410151 93x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未经许可不得复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6501003000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5 年 07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李新民/65010030002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